

P.622

资金申请

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创建时间：2026-09-2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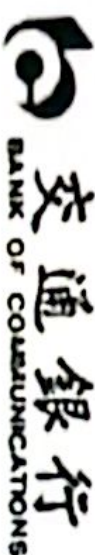


用钉钉扫码

审批编号	202609221207000111620		
创建人	吕蓉		
创建人部门	通力集团-财务部-财务部		
申请内容	关于支付田园文苑住宅4-2-2402#, 10-2-103#存量房销售（二手房）税务核定应缴纳印花税的申请		
付款单位	新疆元盛美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		
付款总额（元）	677.26（陆佰柒拾柒元贰角陆分）		
支付日期	2026-09-23		
收款单位	高新区税务局		
附件	扫描全能王 2026-09-22 12.03. pdf 扫描全能王 2026-09-22 12.02. pdf		
审批流程	【主管会计】 吕蓉 已同意		2026-09-22 12:07:12
	同意		
	【主管/关联部门】 欧振华 已同意 签名：欧振华		2026-09-22 13:18:04
	【财务管理中心】 欧振华 已同意		2026-09-22 13:18:04
	同意呈领导审批。 【分管领导】 胡前新 已同意 签名：胡前新		2026-09-22 13:37:13
	同意 【分管领导】 何健 已同意 签名：何健		2026-09-22 14:52:11
	同意 【董事长】 张璐燕 已同意 签名：张璐燕		2026-09-22 18:33:12
抄送李倩		2026-09-22 18:33:12	

打印时间：2026-09-23 10:41 打印人：李倩

2026/9/23



电子回单 - 新版企业网银
回单

回单编号	2601562285F0	回单类型	商户清算	业务名称	
凭证种类		凭证号码		借贷标志	借方
付款人账号	651651010013000264858			转账方式	实时转账
付款人名称	新疆元盛美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				
开户行名称	交通银行乌鲁木齐开发区支行				
收款人账号	102300293110137				
收款人名称	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(				
开户行名称	工商银行乌鲁木齐分行				
币种	人民币	金额	360.05	金额大写	叁佰陆拾元零伍分
摘要	102300293110137				
附加信息	卡号: 6232611410000162268				
打印次数	1	记账日期	2026-09-23	会计流水号	EEL0000G20340003
记账机构	01651010999	经办柜员	EEL0000	记账柜员	EEL0000
				复核柜员	授权柜员
					01651800999
					打印柜员
					EEL0000



CS 扫描全能王
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

中华人民共和国
税收征收管理

No. 365015260900087055

填发日期：2026 年 9 月 23 日

税务机关：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新市区）税务局第一税务所（办税服务厅）



纳税人识别号		91650100MA78JCYH9J		纳税人名称		新疆元盛美华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	
原凭证号	税种	品目名称	税款所属时期	入(退)库日期	实缴(退)金额		
365016260900130463	印花税	产权转移书据	2026-09-23 至 2026-09-23	2026-09-23	360.05		
金额合计		(大写) 人民币叁佰陆拾元零伍分				¥360.05	
填票人 郝宏锋		备注：计税依据：720090，房源编号：F65010420260015608 房屋坐落地址：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新市区）湖州路536号田园文苑商住小区10#住宅楼2单元103室 建筑面积：102.87平方米 交易面积：102.87平方米 合同日期：2026-09-23					



妥善保管

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



CS 扫描全能王
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

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

区（新市区）税务局苏州路税务所

税务事项通知书

乌高新苏州路 税通〔2026〕21917号

新疆元盛美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：（纳税人识别号：
91650100MA78JCYH9J）

事由：土地增值税存量房审核结论通知

依据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第二十五条
第一款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增值税暂行条例》第六条、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七条

通知内容：本机关已完成对你（单位）报送的“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新市区）湖州路536号田园文苑商住小区10-2-103室（不动产权证号：新（2026）乌鲁木齐市不动产权第0141596号）”土地增值税存量房资料的审核，现将审核结论通知如下：应缴印花税360.05元；土地增值税：0元。



CS 扫描全能王
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

附件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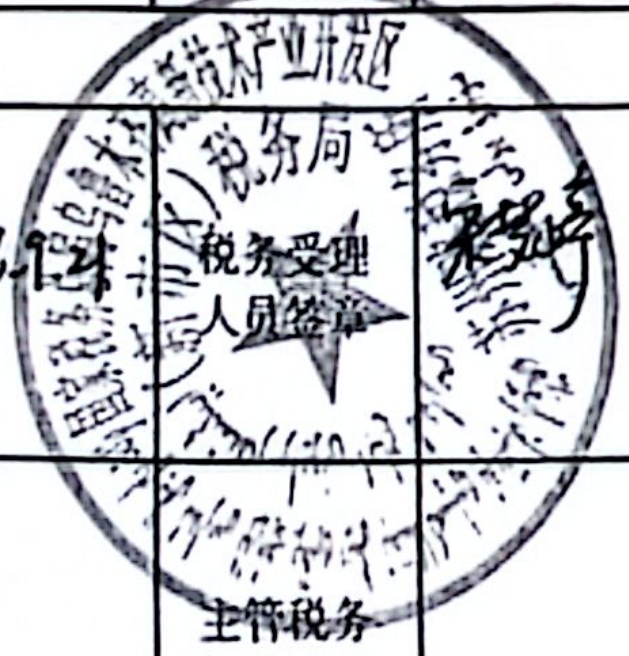
涉税事项审核表

纳税人识别号: (转让方)	91650100MA78JCY119J	纳税人名称:	新疆元盛美华房地产开 发有限责任公司		税款所 属期 间:		一般征收 ☐ 简易征收 ☐	差额征税: 是 ☐ 否 ☐	
纳税人识别号: (受让方)	652201198201192122	纳税人名称:	齐巍						
法定代表人及联 系电话:	李倩 13579912126	经办人及联系电 话:	吕荣 15276629058						
房屋名称:	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(新市区) 湖州路536号田园文苑 商住小区10-2-103室	房屋地址:	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产 业开发区(新市区)湖州 路536号田园文苑商住小 区10-2-103室	合同金 额:	720090	合同金额是否含税 是 ☒ 否 ☐	方法①: 提供购房发 票 ☒ 否 方法②: 提供评估价 格 ☐		
方法①土地增值 税扣除成本 (元)	898301.05	购房成本(元)	950248.25	契税(元)	26153.62	加计年限	0		
方法②土地增值 税扣除成本 (元)		土地成本(元)		评估价格(元)		评估费用 (元)			
税种	税目	应税收入(元)	扣除成本(元)	计税依据(元)/增值额 (元)	税率	应纳税额(元)	减免政策(文 号)	减免税额	本期应补(退)税额 (元)
印花税	产权转移书据	720,090.00		720,090.00	0.05%	360.05		0.00	360.05
土地增值税	旧房转让(非 核定方式)	660,633.03	898,301.05	-237,668.02	0.0%	0.00	无		0.00
合计									360.05
审核结论: 风险隐患: 企业已采集土地及房源信息不完 全。可能存在少征、漏征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的情 形。		复审意见(仅针对非住宅):		复审意见(仅针对非住宅):		复审人(签字、盖章): 审核日期:			
初审人(签字、盖章): 审核日期:		复审人(签字、盖章): 审核日期:		复审人(签字、盖章): 审核日期:					



CS 扫描全能王
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

土地增值税纳税申报表（三） （非从事房地产开发的纳税人适用）									
税款所属时间：		填表日期：							
纳税人识别号：91650100MA78JCY119J		金额单位：元		面积单位：平方米					
纳税人名称	新疆元盛美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	项目名称	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新市区）湖州路536号田园文苑商住小区10-2-103室				项目地址	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新市区）湖州路536号田园文苑商住小区10-2-103室	
项 目							行次	金 额	
一、转让房地产收入总额 1=2+3+4							1	660633.03	
其中	货币收入						2	660633.03	
	实物收入						3		
	其他收入						4		
二、扣除项目金额合计（1）5=6+7+10+15（2）5=11+12+14+15							5	898301.05	
(1) 提供评估价格	1.取得土地使用权所支付的金额						6		
	2.旧房及建筑物的评估价格 7=8×9						7		
	其中	旧房及建筑物的重置成本价					8		
		成新度折扣率					9		
3.评估费用						10			
(2) 提供购房发票	1.购房发票金额						11	871787.39	
	2.发票加计扣除金额 12=11×5%×13						12	0.00	
	其中：房产实际持有年数						13	0	
	3.购房契税						14	26153.62	
4.与转让房地产有关的税金等 15=16+17+18+19							15	360.05	
其中	城市维护建设税						16		
	教育费附加						17		
	地方教育附加						18		
	印花税						19	360.05	
三、增值额 20=1-5							21	-237668.02	
四、增值额与扣除项目金额之比（%） 22=21÷5							22	-26.46%	
五、适用税率（%）							23	0.00%	
六、速算扣除系数（%）							24	0.00%	
七、应缴土地增值税税额 25=21×23-5×24							25	0.00	
授权代理人	(如果你已委托代理申报人,请填写下列资料) 为代理一切税务事宜,现授权_____ (地址)_____为本纳税人的代理申报人, 任何与本报表有关的来往文件都可寄与此人。授 权人签字:_____					纳税人声明	此纳税申报表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增值税暂行条例》及其《实施细则》的规定填报的,是真实的、可靠的、完整的。 声明人签字:_____		
纳税人公章		法人代表签章		经办人员(代理申报人)签章		经办人员(代理申报人)签章		备注	
(以下部分由主管税务机关负责填写)									
主管税务机关收到日期		接收人			受理日期	2026.12.24			
受理记录							主管税务机关盖章		



CS 扫描全能王
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



不动产销售

电子发票(普通发票)

发票号码: 26652000001030585186

开票日期: 2026年09月22日



购买方信息		销售方信息					
名称: 齐巍		名称: 新疆元盛美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			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纳税人识别号: 652201198201192122	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纳税人识别号: 91650100MA78JCYP9J					
项目名称	产权证书/不动产权证号	面积单位	数量	单 价	金 额	税率/征收率	税 额
*不动产*田园文苑		m²	102.87	6422.01834862385	660633.03	9%	59456.97
合 计				¥660633.03		¥59456.97	
价税合计 (大写)		⊗柒拾贰万零玖拾圆整					
价税合计 (小写)		¥720090.00					
不动产单元代码/网签合同备案编号: 650104013002GB00056F00060279; 不动产地址: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高新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 区湖州路536号田园文苑商住小区10#住宅楼2单元103室; 跨地 (市) 标志: 否; 土地增值税项目编号: -; 核定计税价格: -; 实际成交含税金额: -							
备 注							

开票人: 吕蓉



扫描全能王
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